

# 晋江市民政局文件

晋政民〔2024〕41号

## 晋江市民政局

### 关于王尚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街道）社会事务办，局机关各科室、下属各单位：

经局党组会研究决定，报中共晋江市委组织部审核、审批：

王尚严同志聘任为晋江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和慈善事业促进科科长（保留事业干部身份），聘期3年；

蔡舒戎同志任晋江市民政局老区工作办公室主任；

杨素婷同志聘任为晋江市社会福利中心主任，聘期3年；

尤芳永同志任晋江市育婴院院长；

谢燕鸿同志聘任为晋江市救助申请家庭工作站副站长，聘

期3年；

杨若琦同志聘任为晋江市福利院副院长，聘期3年；

杨彬彬同志任晋江市育婴院副院长；

陈祖昭同志聘任为晋江市殡仪馆副馆长，聘期3年；

邹琴同志聘任为晋江市殡仪馆副馆长，聘期3年。

结合工作安排，不再聘任陈燕滨同志晋江市民政局社会事务科科长职务、不再聘任王娇榕同志晋江市社会福利中心主任职务。

陈祖昭同志职务任免时间从2024年6月起计算，其他同志职务任免时间从2024年5月起计算。



---

抄送：中共晋江市委组织部、中共晋江市委编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纪委监委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

---

晋江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

---